
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四年四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债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上一报告期揭示的风险相比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5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5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5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8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9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9
七、 中介机构情况.....	19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4
四、 资产情况.....	24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6
六、 负债情况.....	26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8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9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9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9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0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0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0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30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30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30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31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31
十、 纾困公司债券.....	31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31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1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1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2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4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宁波舜通	指	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余姚市舜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余姚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债券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发行人债券的投资者
募集说明书	指	《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本报告	指	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年度报告
公司章程	指	《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12 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宁波舜通
外文名称（如有）	Ningbo Shun Tong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郑祯
注册资本（万元）	20,668.3849
实缴资本（万元）	20,668.3849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浙江省宁波市 余姚市南雷南路 388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浙江省宁波市 余姚市南雷南路 1 号金融中心大楼 14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400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nbst18.com/
电子信箱	无

一、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方江州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联系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南雷南路 1 号金融中心大楼 14 层
电话	0574-62656258
传真	0574-62652850
电子信箱	392584687@qq.com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余姚市舜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余姚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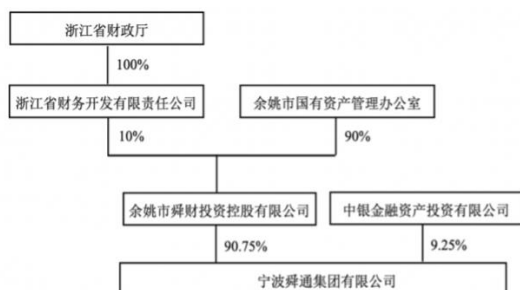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为 90.75%，无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为 81.68%，无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三、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董事	姚国锋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离任	2023 年 8 月 4 日 2023 年 8 月 4 日	2023 年 8 月 16 日 2023 年 8 月 16 日
董事董事	郑祯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就任	2023 年 8 月 4 日 2023 年 8 月 4 日	2023 年 8 月 16 日 2023 年 8 月 16 日
董事董事	韩学群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23 年 8 月 4 日 2023 年 8 月 4 日	2023 年 8 月 16 日 2023 年 8 月 16 日
董事董事	方鑫钢	董事、副总经理	就任	2023 年 8 月 4 日 2023 年 8 月 4 日	2023 年 8 月 16 日 2023 年 8 月 16 日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2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郑祯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郑祯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沈一枫、杜世明、方鑫钢、方江州、杨洋、沈科昱

发行人的监事：杨权华、金宁、朱金星

发行人的总经理：郑祯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方江州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四、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是余姚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下属的交通工程建设企业，主要负责余姚市交通工程项目的建设任务。发行人经营范围包括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及技术咨询业务，同时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业务涵盖公交运营业务、客运运输业务、公路收费业务、安置房销售业务、房屋出租业务、出租车管理业务、车辆检测业务、工程收入业务和贸易业务等，其中交通工程项目建设收入、公交运营收入、客运运输收入、公路收费收入、安置房销售收入、贸易业务收入和工程收入是发行人主要的收入来源。

其中，公交运营收入系子公司余姚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的公交运营业务所产生的收入，随着余姚市当地区域经济的发展，余姚市政府大力支持发行人公交运营建设提升以满足居民日益增长的出行需求。客运运输业务包括公路客运运输业务与城际铁路业务，分别由下属子公司余姚市公路运输有限公司和宁波市城际铁路发展有限公司负责，客运输收入系长途客运业务所产生的收入，鉴于目前高铁运力已接近饱和，高铁对发行人客运业务的冲击将逐渐减弱，客运运输收入预计会维持稳定，宁波市城际铁路发展有限公司由公司与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出资比例各 50%，主要负责统筹规划、工程建设、经营管理余姚市全市城际（市域）铁路项目。公路收费收入系子公司宁波港舜交通开发有限公司经营的收费公路所产生，根据余政办函[2013]133 号文精神，宁波港舜交通开发有限公司从 2013 年 7 月开始停止对三条收费公路的收费，由余姚市财政局每年拨付 3,000 万元资金作为道路服务费。交通工程项目建设收入系发行人母公司承建开发交通工程项目所产生的，业务开展采用委托代建模式。安置房业务主要采取自主开发模式，主要负责余姚市剑江村棚户区改造区域范围的安置房建设，主要由发行人及子公司余姚市剑邦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余姚市新世纪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2018 年划入）负责建设，母公司负责对外销售。发行人工程业务板块由子公司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开展，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服务于石油化工行业，主要从事于上述炼油化工过程中主要装置的工程总承包业务、工程设计、工程咨询业务。贸易业务由子公司余姚市通途建材有限公司负责运营，贸易业务种类包括水泥、电解铜及钢筋销售。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公交场站场地出租、出租车广告出租等业务收入。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公路行业：伴随着我国公路总里程的扩大，我国公路技术等级和路面状况也得到了显著的改善，形成了等外公路逐年递减、等级公路逐年递增、公路等级不断提升的良好行业发展态势。顺应“外联内通”的网络化要求，加强乡镇与余姚中心城以及余姚中心城与宁波中心城的联系，并积极推进余姚与周边城市的联系，实现彼此之间的快速往返，以构建余姚市域干线公路网为重点，优化对外快速通道，完善对内交通干线，建立以高速公路和铁路为主骨架，干线公路为基础，逐步发展水路运输，形成“平原乡镇半小时”、“市域一小时”交通圈，建立一个内外联系便捷，公路、水运、铁路交通一体的综合交通体系。

公共交通行业：公共交通是城市的命脉，是实现现代化的主要标志，是国家经济发展的重要基础。随着我国经济的稳定增长、城镇化速度的快速推进和人口的增长，城市规模正逐步扩大，这给城市公共交通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发展机会。城市公共交通是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重要基础设施，是关系国计民生的社会公益事业，城市公交运输业在城市发展中占据不可取代的重要地位。作为影响城市发展和国计民生的重要公用事业行业，公交客运业务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小，属于非周期性行业。

石油化工及炼化行业：石油是重要的战略资源，是仅次于煤炭的第二大能源消费品，目前已经成为影响中国经济增长的重要因素之一。石油化工行业链条包括原油开采、炼制、成品油销售和石化产品再加工，在国民经济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及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我国对石油石化产品的消费需求增长迅速，目前我国已是仅次于美国的全球第二大石油消费国，石油和化工行业成为关系国计民生的战略性行业。

发行人是余姚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下属的交通工程建设企业，主要负责余姚市交通工程项目的建设任务，同时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业务涵盖公交运营业务、客运运输业务、公路收费业务、安置房销售业务、房屋出租业务、管理业务、车辆检测业务、贸易业务和工程收入业务等。发行人承建的交通工程建设项目在余姚市重要性较高，对于推进余姚市城镇化进程和带动区域经济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发行人子公司所负责的交通运输类业务对改善民生、促进经济发展亦起到重要作用。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交通工程项目建设，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较强的专业能力，拥有一批从业经验丰富、综合素质较高的经营管理团队和专业技术人才，形成了一整套降低投资成本、保证项目质量的高效管理方式。发行人累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为公司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发行人在重大项目的选项、投资规模、资金筹措等事项决策上，坚持集体开会研究决定。在资金运作上，实行分类管理、专款专用，坚持按计划、按程序、按预算管理，对资金运作实行全程监管。在项目管理上，坚持民主、科学决策，实行设计、勘察、施工、监理、设备采购等全过程招投标，阳光操作。整体而言，发行人运营模式规范。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代建收入	15,035.92	0.00	100.00	8.91	80,073.78	55,821.1	30.29	34.43
公路收费	3,000.00	3,800.00	-26.67	1.78	3,000.00	3,800.00	-26.67	1.29
客运运输	3,123.26	13,067.10	-318.38	1.85	2,829.72	11,692.85	-313.22	1.22
公交运营	18,966.17	18,869.26	0.51	11.23	15,778.68	20,190.05	-27.96	6.78
出租车管理费	2,111.32	1,159.48	45.08	1.25	2,573.26	1,239.60	51.83	1.11
车辆检测	541.63	247.38	54.33	0.32	1,183.32	678.47	42.66	0.51
安置房销售	35,816.96	20,906.32	41.63	21.22	1,309.59	260.36	80.12	0.56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养老服务收入	0.00	0.00	-	0.00	896.32	936.51	-4.48	0.39
水泥销售	232.14	0.00	100.00	0.14	38,178.10	37,891.97	0.75	16.41
保安服务收入	7,999.28	6,365.42	20.43	4.74	4,718.86	3,178.54	32.64	2.03
修理费	1,704.44	1,152.40	32.39	1.01	1,714.98	1,179.24	31.24	0.74
工程收入	58,389.61	42,548.26	27.13	34.59	55,619.79	39,627.85	28.75	23.91
货物销售收入	16,773.24	13,104.12	21.87	9.94	19,391.36	15,565.41	19.73	8.34
渣土处置收入	694.97	334.36	51.89	0.41	427.59	390.56	8.66	0.18
租金收入	1,036.49	2,260.85	-118.13	0.61	0.00	0.00	-	0.00
其他业务收入	3,399.46	635.42	81.31	2.01	4,895.34	2,044.02	58.25	2.10
合计	168,824.88	124,450.39	26.28	100.00	232,590.70	194,496.54	16.38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为城投类。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 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2023 年度，发行人代建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同比减少 81.22%，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100.00%，毛利率同比增加 230.16%。主要系发行人上年度部分代建项目竣工结算同时结转收入和成本，同时本年度代建项目尚未达到竣工结算进度，仅确认代建费收入。对应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同比减少，毛利率同比增加。

2、2023 年度，发行人车辆检测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减少 54.23%，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63.54%。主要系发行人本年度车辆检测业务量减少，同时合理控制成本支出。对应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3、2023 年度，发行人安置房销售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2634.97%，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7929.68%，毛利率同比减少 48.04%。主要系发行人丰杨河开发地块项目竣工结算同时结转收入和成本，同时营业成本增幅大于营业收入。对应营业收入及营业收入同比增加，毛利率同比减少。

4、2023 年度，发行人养老服务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较上年度减少 100%，主

要系本年度发行人未开展养老服务业务。对应营业收入及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5、2023 年度，发行人水泥销售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减少 99.39%，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100.00%，毛利率同比增加 13,243.17%。主要系发行人调整贸易品种及规模，同时发行人的销售结算方式为对供货单位预付货款，供货方款到发货，故仅确认销售收入。对应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同比减少，毛利率同比增加。

6、2023 年度，发行人保安服务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69.52%，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100.26%，营业毛利率同比减少 37.43%。主要系发行人保安服务业务经营规模扩大导致收入和成本均有所增长。对应营业收入及营业收入同比增加。同时营业收入增幅小于营业成本，随之营业毛利率同比减少。

7、2023 年度，发行人渣土处置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62.53%，毛利率同比增加 499.05%。主要系发行人渣土处置业务量有所增长，同时合理控制成本支出。对应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同比增加。

8、2023 年度，发行人其他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同比减少 30.56%，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68.91%，营业毛利率同比增加 39.60%。主要系发行人其他业务中公交场站场地出租、出租车广告出租等业务量减少，同时合理控制成本支出。对应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同比减少。同时营业收入减幅小于营业成本，随着营业毛利率同比增加。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由中共余姚市委、市政府授牌成立，内设综合管理部等 8 个机构，是一家以“做大资产、做强主业、做实创新、做响品牌”为发展目标，集投资、融资、开发、建设和经营为一体的集团公司。主要承担市级重大专项任务、财政资金管理改革任务、城乡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道路沿线及城市功能区块资源开发、公共交通事业发展运营、关键物流产业开发运营、国有资本投资基金管理和集团国有资本经营等职能。

公司将立足服务余姚发展战略，围绕保障“三区三城”和“高水平交通强市”建设，坚持项目为王，强化融资保障，优化公交客运服务，坚守安全生产红线，着力提升经营管理能力，一心一意谋发展，努力做强主业，拓展产业，做大企业，奋力开创市场化转型发展新局面，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先行地作出新的贡献。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多元化经营风险。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业务范围涵盖交通工程项目建设、公交运营业务、客运运输业务、出租车管理业务、安置房销售、工程业务等，其中交通工程建设、公交运营、客运运输业务、安置房销售、工程业务收入为发行人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鉴于不同行业具有不同的经营特点和经营环境，企业适应和把握具有一定的难度，因而发行人面临一定的多元化经营风险。

客运运输安全经营风险。客运运输运营管理中可能会遇到安全问题，包括交通安全事故、运营管理中的安全隐患等。如果乘车安全管理、车辆维护、查处违章行为中有任何处理不当的情形，则可能导致安全方面的隐患。虽然发行人非常重视安全运营问题，并制定了一系列严格的的安全管理办法，但行车安全不可控性因素较大，交通意外事故无法预计，重大交通运输事故的发生将可能对发行人的正常经营和形象声誉等造成不利影响。

子公司管理风险。发行人子公司业务范围涉及公路建设经营、公共汽车客运、机动车维修、出租车运营、客运站经营、石油化工等多个行业。因此，发行人对子公司的有效管理存在一定难度，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要求较高，可能出现因管理不到位等因素导致对子公司控制不力引发的风险，并因此导致发行人战略难以如期顺利实施。

发行人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将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稳健经营，安全生产，以降低各类经营管理风险。

五、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自主经营能力，依法自主经营。发行人设置了业务经营和管理部门，配备了专业经营和管理人员，独立开展经营业务活动。发行人是具有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法人。发行人自主开展业务活动，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对于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人员独立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发行人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部门和相应的管理制度。所有员工均经过规范的人事聘用程序录用并签订劳动合同，严格执行公司工资制度。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事业单位兼职情况，但不在发行人处领薪，属于兼职不兼薪，符合《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中组发〔2013〕18 号）、《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资产独立情况

发行人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楚，拥有独立的运营系统，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对各项财产拥有独立处置权，未发生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挪用公司资金问题，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担保事项。发行人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

4、财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和安排，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财务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实行独立核算，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干预发行人资金使用的情况。发行人在银行独立开户，依法独立纳税。发行人财务机构负责人和财务人员由发行人独立聘用和管理。

5、机构独立情况

发行人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干预发行人机构设置的情况。发行人根据实际需要及发行人发展战略建立完整的内部组织架构和职能分布体系，各部门间职责清晰明确，业务开展有序，部门间互相协作。

因此，发行人的业务、人员、资产、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保证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发行人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1)严格控制的原则。除非有充分理由必须进行的关联交易之外，应当尽可能地避免或者减少关联交易；(2)规范程序的原则。关联交易应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查、审批程序。(3)充分披露的原则。关联交易信息应当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规范性文件和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充分、公平地披露。

关联交易事项分为发行人股东与发行人董事会批准的事项，其中，发行人股东批准下列关联交易事项：1、董事会决定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2、证券监管部门认为应当由股东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发行人董事会批准下列关联交易事项：1、单项交易金额或者连续 12 个月内同一标的的累计交易绝对金额重大或占公司净资产比例相对重大的关联交易事项；2、虽然低于上款限额，但董事认为应当由董事会批准的关联交易事项；3、单项交易金额或者连续 12 个月内同一标的的与自然人累计交易金额重大的关联交易事项。除发行人股东批准的关联交易事项以外，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由发行人相关职能部门拟定关联交易报告，报董事会审查，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的批准权限办理。

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安排：公司严格根据《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披露关联交易相关事项。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1.55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六、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舜通 01
3、债券代码	114654.SZ
4、发行日	2020 年 1 月 17 日 2020 年 1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 月 21 日 2020 年 1 月 21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1 月 21 日 2025 年 1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8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0 舜通 02
3、债券代码	114768.SZ

4、发行日	2020 年 7 月 17 日 2020 年 7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7 月 17 日 2020 年 7 月 17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17 日 2025 年 7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5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舜通 01
3、债券代码	196854.SH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6 日 2021 年 8 月 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10 日 2021 年 8 月 10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10 日 2026 年 8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5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舜通 01
3、债券代码	149798.SZ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26 日 2022 年 1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27 日 2022 年 1 月 27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1 月 27 日 2027 年 1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7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舜通 02
3、债券代码	194749.SH
4、发行日	2022 年 6 月 16 日 2022 年 6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6 月 17 日 2022 年 6 月 17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6 月 17 日 2027 年 6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舜通 01
3、债券代码	240904.SH

4、发行日	2024 年 4 月 18 日 2024 年 4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4 月 19 日 2024 年 4 月 19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4 月 19 日 2029 年 4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67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14654.SZ、114768.SZ、196854.SH、149798.SZ
债券简称	20 舜通 01、20 舜通 02、21 舜通 01、22 舜通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1、交叉违约保护条款 2、控制权变更条款 3、发行人主体评级下调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94749.SH、240904.SH
债券简称	22 舜通 02、24 舜通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1、资信维持承诺 2、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	已执行

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114654.SZ

债券简称	20 舜通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无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 月 21 日。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之前的第 1 个工作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2、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5 年 1 月 21 日。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之前的第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行人制定了包括设立偿债资金专户、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和切实做到专款专用等措施保证“20 舜通 01”兑付兑息的顺利进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债券代码：114768.SZ

债券简称	20 舜通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无 偿债计划：1、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7 月 17 日。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之前的第 1 个工作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2、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5 年 7 月 17 日。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之前的第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行人制定了包括设立偿债资金专户、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和切实做到专款专用等措施保证“20 舜通 02”兑付兑息的顺利进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债券代码：196854.SH

债券简称	21 舜通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无 偿债计划：1、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8 月 10 日。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之前的第 1 个工作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

	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2、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6年8月10日。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之前的第1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行人制定了包括设立偿债资金专户、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和切实做到专款专用等措施保证“21 舜通 01”兑付兑息的顺利进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债券代码：149798.SZ

债券简称	22 舜通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无 偿债计划：1、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2023年至2027年每年的1月27日。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之前的第1个工作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2、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7年1月27日。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之前的第1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行人制定了包括设立偿债资金专户、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和切实做到专款专用等措施保证“22 舜通 01”兑付兑息的顺利进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	----

债券代码：194749.SH

债券简称	22 舜通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无 偿债计划：1、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3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6 月 17 日。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之前的第 1 个工作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2、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7 年 6 月 17 日。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之前的第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行人制定了包括设立偿债资金专户、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和切实做到专款专用等措施保证“22 舜通 02”兑付兑息的顺利进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债券代码：240904.SH

债券简称	24 舜通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无 偿债计划：1、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5 年至 2029 年每年的 4 月 19 日。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之前的第 1 个工作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2、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9 年 4 月 19 日。

	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之前的第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行人制定了包括设立偿债资金专户、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和切实做到专款专用等措施保证“24 舜通 01”兑付兑息的顺利进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邵帅、金秀丽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14654.SZ、114768.SZ、196854.SH、149798.SZ
债券简称	20 舜通 01、20 舜通 02、21 舜通 01、22 舜通 01
名称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210 号二十一世纪大厦 18 层
联系人	周国浩
联系电话	021-50801138

债券代码	194749.SH、240904.SH
债券简称	22 舜通 02、24 舜通 01
名称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证券大厦
联系人	应天豪
联系电话	021-20333258

（三）资信评级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49798.SH、194749.SH
债券简称	22 舜通 01、22 舜通 02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326,451.62	415,455.00	-21.42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	15,000.00	-80.00	主要系结构性存款减少所致。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收票据	217.00	64.76	235.10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14,607.60	156,192.95	-26.62	-
预付款项	32,930.73	22,054.82	49.31	主要系增加对宁波鸿瀚置业有限公司预付款项所致。
其他应收款	68,077.25	47,129.03	44.45	主要系增加一年以内其他应收款所致。
存货	381,511.30	196,888.96	93.77	主要系工程建设项目开发成本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15,335.96	12,151.92	26.20	-
其他流动资产	3,695.36	4,582.92	-19.37	-
长期股权投资	63,977.13	37,149.92	72.71	主要系新增投资企业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93.32	27,093.32	-62.75	主要系出售余姚市金瑞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574.44	1,683.72	-6.49	-
固定资产	209,803.61	193,932.93	8.18	-
在建工程	16,438.29	8,551.41	92.23	主要系牟山站新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180,441.02	200,692.26	-10.09	-
商誉	29,609.6	40,695.37	-27.24	-
长期待摊费用	5,528.83	2,199.50	151.37	主要系装修费等项目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0.26	664.82	2.32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29,988.47	1,803,425.21	40.29	主要系代建工程等项目增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 （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 例（%）
货币资金	176,392.10	364.57	—	0.21
固定资产	209,803.61	37,590.00	—	17.92
合计	386,195.71	37,954.57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4.05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2.05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2.0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2.0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39%，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427,768.83 万元和 2,013,175.29 万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41.00%。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	-	80,920.00	50,960.00	714,570.00	846,450.00	42.05%

类债券						
银行贷款	-	105,904.08	102,754.08	938,753.52	1,147,411.68	57.0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10,864.28	5,677.12	2,772.21	19,313.61	0.96%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197,688.36	159,391.20	1,656,095.73	2,013,175.29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580,000.00 万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万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66,450.00 万元，且共有 50,960.00 万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581,925.52 万元和 2,236,040.28 万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41.35%。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80,920.00	50,960.00	714,570.00	846,450.00	37.85%
银行贷款	-	115,781.82	108,496.58	1,145,998.27	1,370,276.67	61.2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10,864.28	5,677.12	2,772.21	19,313.61	0.86%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207,566.10	165,133.70	1,863,340.48	2,236,040.28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580,000.00 万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万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66,450.00 万元，且共有 50,960.00 万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万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万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4,000.00	7,009.63	-42.94	主要系短期借款中保证借款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66,387.34	81,665.45	-18.71	-
预收款项	2,554.48	33,726.74	-92.43	主要系 1 年以内预收款项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790.65	3,372.80	-17.26	-
合同负债	448.82	3,385.98	-86.74	主要系工程总承包业务相关的合同负债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49,421.89	41,127.64	20.17	-
其他应付款	142,964.15	140,162.21	2.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8,862.22	165,001.95	141.73	主要系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519.27	1,523.38	-0.27	-
长期借款	1,148,770.48	594,636.56	93.19	主要系长期借款中保证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711,958.09	842,721.48	-15.52	-
长期应付款	21,484.42	11,670.84	84.09	主要系增加牟山站专项债券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15.92	4,530.68	-9.15	-
其他非流动负债	428.68	617.94	-30.63	主要系公交运营补贴减少所致。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6,857.32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3,591.58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180.19	投资取得的收益	4,180.19	不可持续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资产减值损失	-11,085.77	商誉减值损失	-11,085.77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收入	22,608.43	非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的收入	22,608.43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1,933.55	捐赠支出、经营性罚款、行政罚款、税收滞纳金及其他	1,933.55	不可持续
信用减值损失	-130.66	坏账损失	-130.66	不可持续
资产处置收益	-47.06	资产处置	-47.06	不可持续
其他收益	32,135.54	政府补助	-	具有一定可持续性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发行人 2023 年 1-12 月末净利润为 23,608.21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103,565.19 万元，主要系发行人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7.63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6.59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05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55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通过了《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决议》《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关于选举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决定》《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临时董事会决议》。经公司全体股东审议，免去周文伟、赵鑫公司董事职务，一致同意任命方江州、杨洋为公司董事。任命后的董事会成员为郑祯、方江州、方鑫钢、沈一枫、杜世明、杨洋、沈科昱。经公司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任命方江州为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同时免去周文伟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人职务。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披露《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http://my.sse.com.cn/uc/view/bond_smz.shtml。或至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处查阅上述备查文件。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2024 年 4 月 3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元 币种:人民币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64,516,209.80	4,154,550,016.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0	1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70,000.00	647,570.30
应收账款	1,146,075,969.51	1,561,929,463.8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29,307,274.22	220,548,188.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80,772,518.37	471,290,255.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815,113,010.00	1,968,889,645.99
合同资产	153,359,589.42	121,519,227.4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953,587.02	45,829,163.41
流动资产合计	9,458,268,158.34	8,695,203,532.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39,771,320.76	371,499,185.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933,200.00	270,933,2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5,744,369.60	16,837,168.81
固定资产	2,098,036,108.69	1,939,329,268.79
在建工程	164,382,929.95	85,514,142.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04,410,167.35	2,006,922,577.57
开发支出		
商誉	296,096,035.58	406,953,702.27
长期待摊费用	55,288,318.99	21,994,989.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02,594.16	6,648,168.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299,884,693.23	18,034,252,118.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481,349,738.31	23,160,884,522.25
资产总计	39,939,617,896.65	31,856,088,054.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70,096,25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63,873,376.72	816,654,549.13
预收款项	25,544,828.86	337,267,418.24
合同负债	4,488,182.11	33,859,779.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906,492.72	33,728,012.03
应交税费	494,218,886.59	411,276,435.52
其他应付款	1,429,641,523.68	1,401,622,059.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88,622,190.83	1,650,019,464.45
其他流动负债	15,192,679.86	15,233,837.46
流动负债合计	6,689,488,161.37	4,769,757,805.6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487,704,786.10	5,946,365,615.68
应付债券	7,119,580,926.68	8,427,214,782.7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14,844,184.46	116,708,395.5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159,215.02	45,306,763.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4,286,810.42	6,179,391.3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867,575,922.68	14,541,774,948.44
负债合计	25,557,064,084.05	19,311,532,754.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6,683,849.00	206,683,8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142,604,493.91	10,449,515,548.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456,499.43	5,651,368.51
盈余公积	148,015,499.15	116,482,801.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78,186,744.77	422,204,564.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980,947,086.26	11,200,538,132.15
少数股东权益	1,401,606,726.34	1,344,017,168.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82,553,812.60	12,544,555,300.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939,617,896.65	31,856,088,054.87

公司负责人：郑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江州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科昱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元 币种：人民币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63,920,971.92	2,443,720,591.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00,329,810.50	1,227,557,241.6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33,846,861.64	179,696,108.00
其他应收款	4,487,178,972.22	3,478,023,590.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164,227,675.70	2,274,028,516.9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549,504,291.98	9,603,026,049.2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869,392,946.25	3,564,265,687.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933,200.00	270,933,2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33,022,772.32	1,160,974,163.3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15,191,125.60	1,430,646,593.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135,603.36	8,290,007.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764.46	44,322.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870,737,104.40	13,785,439,249.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296,455,516.39	20,220,593,224.64
资产总计	37,845,959,808.37	29,823,619,273.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63,749,270.68	2,501,519,702.39
预收款项	201,976.01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457,111,428.16	372,128,858.74
其他应付款	1,568,576,224.58	1,667,060,065.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70,824,758.02	1,298,994,256.5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460,463,657.45	5,839,702,883.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415,257,311.60	4,823,476,091.68
应付债券	7,119,580,926.68	8,427,214,782.7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93,470,158.81	105,048,645.3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628,308,397.09	13,355,739,519.70
负债合计	25,088,772,054.54	19,195,442,402.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6,683,849.00	206,683,8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168,406,961.23	9,289,450,603.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8,015,499.15	116,482,801.79
未分配利润	1,234,081,444.45	1,015,559,616.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757,187,753.83	10,628,176,870.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7,845,959,808.37	29,823,619,273.93

公司负责人：郑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江州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科昱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元 币种：人民币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88,248,803.31	2,325,907,026.36
其中：营业收入	1,688,248,803.31	2,325,907,026.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45,888,878.88	2,363,990,239.82
其中：营业成本	1,244,503,896.61	1,944,965,448.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7,576,466.89	13,542,419.33
销售费用	24,537,346.16	19,751,616.83
管理费用	325,628,763.64	244,848,134.13
研发费用	35,399,872.22	34,695,088.43
财务费用	88,242,533.36	106,187,532.64
其中：利息费用	108,502,182.05	111,267,561.54
利息收入	29,781,251.05	32,052,440.84

加：其他收益	321,355,432.04	459,570,252.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801,873.67	1,481,091.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106,856.27	-2,626,509.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06,621.77	-11,584,756.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0,857,666.69	-31,052,642.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0,591.56	-71,510,992.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2,882,350.12	308,819,738.50
加：营业外收入	226,084,338.53	2,924,322.28
减：营业外支出	19,335,548.96	51,059,586.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9,631,139.69	260,684,474.20
减：所得税费用	163,549,057.02	106,351,005.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082,082.67	154,333,468.5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082,082.67	154,333,468.5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592,456.39	63,310,055.9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3,489,626.28	91,023,412.6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6,082,082.67	154,333,468.5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2,592,456.39	63,310,055.9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3,489,626.28	91,023,412.6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郑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江州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科昱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元 币种:人民币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7,610,531.87	815,914,295.70
减：营业成本	4,112,263.99	554,049,451.99
税金及附加	6,960,870.29	6,045,615.4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1,524,280.34	74,710,888.3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78,069,059.35	100,936,424.22
其中：利息费用	68,885,971.16	75,179,483.06
利息收入	141,935.20	673,694.56
加：其他收益	193,000,000.00	314,345,155.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375,841.65	5,108,572.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944,455.06	-3,246,761.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32.41	-63,251.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83,937.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6,326,131.96	394,678,455.31
加：营业外收入	198,297,295.34	6.81
减：营业外支出	14,185,385.04	50,649,026.5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0,438,042.26	344,029,435.57
减：所得税费用	105,111,068.67	85,991,546.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5,326,973.59	258,037,889.5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5,326,973.59	258,037,889.5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5,326,973.59	258,037,889.5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郑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江州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科昱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元 币种：人民币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8,811,522.08	1,742,233,347.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36,158.25	154,126,533.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7,805,055.31	2,908,767,514.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99,352,735.64	4,805,127,395.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43,773,290.68	2,522,916,202.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6,624,731.02	329,451,101.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017,756.87	123,369,762.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8,588,865.66	1,177,239,024.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5,004,644.23	4,152,976,09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5,651,908.59	652,151,304.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2,382,630.53	387,892,653.5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688,494.41	13,024,127.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800,320.40	26,806,674.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8,169.38	6,727,441.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5,629,614.72	434,450,897.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84,976,619.48	2,544,972,731.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0,000,000.00	903,681,360.9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64,976,619.48	3,448,654,092.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9,347,004.76	-3,014,203,194.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33,500,000.00	1,798,2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293,721,583.20	5,396,6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27,221,583.20	7,194,9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54,778,489.62	4,089,234,660.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6,483,863.37	833,972,543.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49,537.74	1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0,511,890.73	4,941,207,203.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6,709,692.47	2,253,722,796.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8,289,220.88	-108,329,094.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49,159,755.84	4,257,488,849.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0,870,534.96	4,149,159,755.84

公司负责人：郑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江州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科昱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元 币种：人民币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40,825.30	2,705,548.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293,509.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5,779,370.00	2,213,208,796.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5,020,195.30	2,235,207,855.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2,524,320.29	1,067,236,798.2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44,578.91	8,573,251.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354,976.88	18,910,430.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5,757,679.18	1,063,868,182.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9,781,555.26	2,158,588,66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4,761,359.96	76,619,192.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6,896,08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353,481.40	9,073,100.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888,654.40	23,583,31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42,135.80	119,552,491.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32,027,518.63	2,290,036,538.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6,400,000.00	469,831,360.9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88,427,518.63	2,759,867,899.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5,185,382.83	-2,640,315,408.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33,500,000.00	1,79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54,721,583.20	5,009,7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88,221,583.20	6,804,7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0,656,920.12	3,570,666,708.3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7,771,339.29	720,776,309.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49,537.74	1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7,677,797.15	4,309,443,018.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0,543,786.05	2,495,336,981.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9,402,956.74	-68,359,234.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3,323,928.66	2,511,683,162.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3,920,971.92	2,443,323,928.66

公司负责人：郑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江州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科昱

